

证券代码：833310

证券简称：仁新科技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 成都仁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申请银行贷款并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现拟向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彭州支行申请贷款，贷款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贷款期限不超过一年。该笔贷款担保方式如下：(1)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胡亚春先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由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成都泰资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3)公司以一件实用新型专利（专利名称：一种报废汽车拆解用破碎机，专利号：202420186147.3）提供质押担保。上述贷款、担保事宜最终以各方签署的贷款合同为准。

#####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银行贷款的议案》。

#####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成都泰资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四川省成都市彭州市丽春镇白鹤社区四组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彭州市丽春镇白鹤社区四组

注册资本：5,000,000.00 元

主营业务：高新技术设备研发、设计、制造，科技成果开发、转让，汽车拆解设备的开发、制造，废旧汽车零部件再制造，废旧电器电子产品拆解回收处理再利用与废旧电器电子产品拆解设备的制造，环境污染防治专用设备的制造；有色金属、贵金属提炼技术开发及设备的制造，销售公司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胡亚春

控股股东：成都仁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胡亚春

关联关系：成都泰资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2. 自然人

姓名：胡亚春

住所：浙江省新昌县镜岭镇黄岙村

关联关系：胡亚春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持有公司 54.57 % 的股份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定价情况

### （一）定价依据

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泰资科技有限公司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胡亚春先生为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前述担保不存在其他未列明的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上述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情况。

####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拟向成都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彭州支行申请贷款，贷款金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贷款期限不超过一年。

####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本次关联交易为偶发性关联交易，其主要目的是为满足公司的资金需求并有助于促进公司业务发展，系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

#####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且不会对其他股东的利益造成损害。

#### 六、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成都仁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成都仁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6日